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ingdao Port International Co., Ltd.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98)

公告

(1) 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2) 建議延長A股發行方案及授權處理A股發行相關事宜的有效期

(3)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及

(4) 寄發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

I. 2017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茲提述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分別於2018年3月19日刊發的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業績公告及於2018年4月9日刊發的本公司2017年度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建議A股發行之申請（「建議A股發行」）（包含A股招股說明書）正在由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審核，待取得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批准並獲得最終發行批復。

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發行與承銷管理辦法》第十八條以及相關監管問答規定，公司擬在境內發行證券，存在利潤分配方案、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東大會表決或者雖經股東大會決議通過但未實施的，應當在方案實施後發行。

鑒於本公司正處於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之年度末期股息（「2017年度末期股息」）分派及建議A股發行的關鍵時期，為推進並保證建議A股發行如期進行，遵守對市場

股息政策的承諾，並維護本公司及其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建議 2017 年度末期股息暫不予分配，並計入本公司滾存未分配利潤，待建議 A 股發行完成後，由新老股東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按照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規定及相關監管要求，該等滾存未分配利潤將於建議 A 股發行後最近一期可派發時間，向建議 A 股發行完成後的新老股東按彼等各自的持股比例以 2017 年度可分配利潤（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扣減累計虧損彌補額、母子公司計提的法定公積金及必要的其他儲備金額以及公司設立時發起人股東青島港（集團）有限公司投入本公司的資產評估增值金額對年度淨利潤的影響等因素後的金額）的 50%派發現金股息。屆時將由董事會另行擬定具體的股息分配方案並提請股東於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期間，本公司將盡力滿足推進建議 A 股發行的所有條件。

因此，根據公司章程，建議本公司暫不分派2017年度末期股息以及建議向建議A股發行完成後的新老股東以2017年度可分配利潤的50%派發現金股息的決議案將於2018年6月6日召開的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作為特別決議案提請股東審議批准。

II. 建議延長A股發行方案及授權處理A股發行相關事宜的有效期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13日之補充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28日之投票結果公告。於2017年6月28日召開之本公司2016年股東週年大會，關於（i）A股發行方案及（ii）授權處理A股發行相關事宜的決議案已獲股東批准。該等決議的有效期自股東大會審議並批准相關決議案之日（即2017年6月28日）起為期12個月。

鑒於該等決議的有效期即將屆滿，為確保建議A股發行的順利推進，董事會決議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尋求股東批准將兩項該等決議之有效期延長12個月，即決議有效期將延長至2019年6月5日（如獲股東批准）。除上文及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8月25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更改建議A股發行募投項目的公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13日之補充通函所載的兩項決議案之其他內容保持不變。

III.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將由2018年5月31日起更改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本公司的電話號碼及傳真號碼將保持不變。

IV. 寄發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寄發一份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函，當中將載有（其中包括）：（i）有關2017年度末期股息分配方案的資料；及（ii）有關延長A股發行方案及授權處理A股發行相關事宜的有效期的資料。

建議A股發行須取得中國證監會批准後方可作實，而建議A股發行不確定是否會獲批准並進行。因此，建議A股發行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完成。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H股時務請謹慎行事。本公司將適時就建議A股發行的進一步詳情另行作出公告。

承董事會命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明輝

中國•青島，2018年5月1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鄭明輝先生、焦廣軍先生及姜春鳳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張為先生及馬寶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亞平先生、鄒國強先生及楊秋林先生。